

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
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编制单位：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〇年三月



目 录

1 概述.....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3

2.2 公开方式.....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6

3.2 公示方式.....7

3.3 查阅情况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12

6 报批前公开情况12

7 其他12

8 诚信承诺13

9 附件14

附件部分：

无

1 概述

医疗废物是指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医疗废物中可能含有大量病原微生物和有害化学物质，甚至会有放射性和损伤性物质，这些物质可能引起疾病传播或相关公共卫生问题，因此，必须对医疗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理。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进步，医疗废物(HW01)的产量在不断增大，这些废物具有产地分散、各单位的单独产量较小、成分复杂、危险性较高等特点，已被《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收录，必须采用适当的工艺加以无害化集中处理。

为此，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徐水区遂城镇文村东北投资 6199.31 万元，建设一座医废处置中心，服务范围为保定市及保定各县（区），处置方式为高温蒸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受建设单位委托后，评价单位项目组进行了现场踏勘和调研，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规定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编制过程中我单位研究了企业相关文件及资料，进行了工程分析，开展了环境现状调查，识别了评价因子并确定了评价工作等级、范围和评价标准，在此基础上对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调查监测与分析，对各环境要素进行了影响预测与评价，提出了环境保护措施并进行了技术经济论证。经以上分析论证：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产业政策要求，符合《河北省“十三五”利用处置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规划》。项目采取完善的环保治理措施，可保证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项目运营不会改变区域现有环境功能区划。项目建设可缓解保定市及保定各县（区）目前的医废处置困境，改善区域内公共卫生条件，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周边单位和民众均支持项目建设。在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方式

本次公开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了网络公开。我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至2019年7月5日,将第一次信息公示内容在网站进行公开。网络公开情况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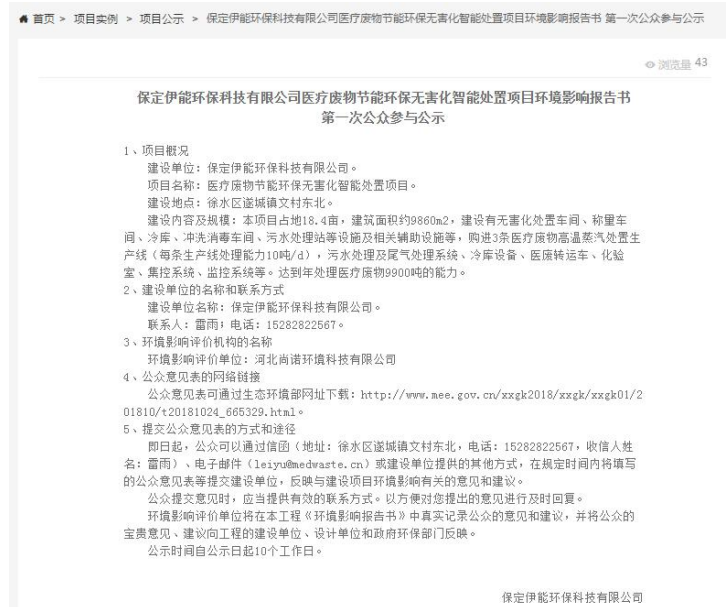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开情况

2.2 公示内容

表 1

第一次信息公示内容

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 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

1、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

建设地点：徐水区遂城镇文村东北。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占地 18.4 亩，建筑面积约 9860m²，建设有无害化处置车间、称量车间、冷库、冲洗消毒车间、污水处理站等设施及相关辅助设施等，购进 3 条医疗废物高温蒸汽处置生产线（每条生产线处理能力 10 吨/d），污水处理及尾气处理系统、冷库设备、医废转运车、化验室、集控系统、监控系统等。达到年处理医疗废物 9900 吨的能力。

2、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雷雨；电话：15282822567。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河北兴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生态环境部网址下载：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即日起，公众可以通过信函（地址：徐水区遂城镇文村东北，电话：15282822567，收信人姓名：雷雨）、电子邮件（leiyu@medwaste.cn）或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以方便对您提出的意见进行及时回复。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政府环保部门反映。

公示时间自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

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公示主要内容和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后，我公司将《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对评价范围内公众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2019年7月22日至2019年8月4日，共10个工作日。公示内容见表2。

表2 第二次信息公示内容

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信息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下载链接：http://www.medwaste.cn.com/。 （2）查阅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联系环评单位 电话 0311-68005388，为公众提供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询、查阅服务。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包括三部分：(1)直接受影响的人群，主要是项目实施地周围的居民；(2)间接受影响的团体及代表，主要是附近村庄及相关部门的代表、非政府组织和企业的代表；(3)对本项目工程比较关心的其他公众。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公众意见表可通过本网页附件下载或通过生态环境部网址（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下载。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信息公开期间，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书面意见，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雷雨 15282822567

通信地址：徐水区遂城镇文村东北

电子邮箱：leiyu@medwaste.cn

5、公示时间自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

本次公示主要内容和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3.2 公开方式

本次公开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进行了网络公开、报纸公开、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公开。

3.2.1 网络公开

我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19 年 8 月 4 日，将第二次信息公示内容在网站进行公开。网络公开情况见图 2。



图 2 网络公开情况

3.2.2 报纸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本次报纸公开选择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民生周刊》上进行报纸公开。见图 3。

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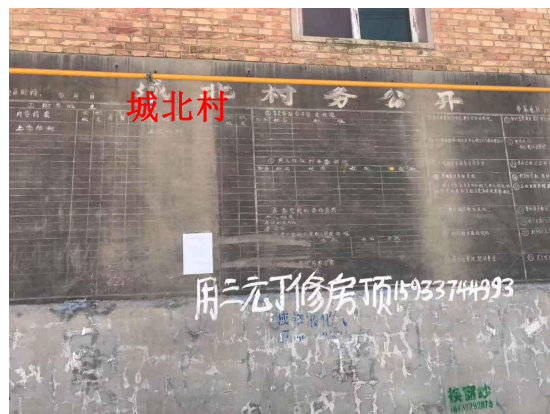


图 3 报纸公开情况

3.2.3 张贴

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第二次信息公示内容在评价范围内受影响村庄的村委会信息栏进行张贴公开，受影响村庄为屯庄村、城北庄村、城北村、城西村、栗元庄村、文村、广门营村、广门村。公开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19 年 8 月 4 日，共 10 个工作日。张贴情况见图 4。





3.3 查阅情况

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期间，在环评单位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处，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存在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进行其他公众参与情况调查。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未对本项目提出意见，因此没有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项目报批前再开展此项工作。

7 其他

本次工作相关资料均在建设单位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参工作开展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我单位将公众工作进行汇总，并编制完成了《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医疗废物节能环保无害化智能处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保定伊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3月30日



9 附件

无